

采购需求书

詹忠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5 年广州市监管执法领域中小微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监督检测
2	项目采购人情况	项目采购人名称：广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州市卫生监督所）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 1 号 联系人：李雅宾 联系电话：15802018382
3	中介服务名称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批准的业务范围包含：第一类：1、采矿业；2、化工、石化及医药；3、冶金、建材；4、机械制造、电力、纺织、建筑和交通运输等行业，供应商需提供《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附件》（批准的检测能力范围）复印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供应商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中小微企业是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因其职业卫生管理基础相对薄弱，一定程度上存在系统性职业安全健康风险。我中心自 2022 年起连续三年开展市本级中小微企业免费帮扶检测工作，主要检测项目为“尘、毒、噪”等职业病危害因素，并为企业免费出具定期检测报告，协助企业推进职业病危害治理，取得良好成效，受到相关部门高度评价。 2025 年，我中心继续开展监管执法领域中小微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监督检测。监督检测是作为中小微企业帮扶的重要环节，通过“服务前置”模式，推动企采购人动落实主体责任，降低监管成本。同时以劳动者职业健康保新质生产力发展，助推加快构建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进一步优化职业健康领域营商环境。 2. 服务对象：广州市 160 间中小微企业（名单另行提供）。 3. 服务内容 （1）职业卫生调查 开展职业卫生调查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收集用人单位相关资料。在资料收集阶段，如涉及工程技术资料用人单位无法提供，可结合职业卫生调查进行收集，包括用人单位概况；原、辅材料和产品情况；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情况；职业

病防护设施设置情况；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配备情况；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及工作班制情况；用人单位最近 1 次定期检测或职业病危害评价资料等，职业卫生调查应在正常生产状况下进行。

（2）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

通过职业卫生调查、工程分析、资料分析和检测检验等方法，对用人单位生产工艺过程、生产环境、劳动过程和特殊环境中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来源、分布及其影响人员进行全面、客观和准确识别。

（3）现场采样和测量

开展现场采样和测量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制定现场采样与测量计划，准备符合采样与测量要求的仪器设备。采样和测量应在正常生产和排除人为干扰的情况下进行，应覆盖用人单位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全部工作场所和岗位，化学有害因素的采样对象(地点)及数量应符合 GBZ159 要求，物理因素测量对象(地点)及数量应符合 GBZ/T189 要求。

（4）实验室样品检测

对于化学因素样品，应按照 GBZ/T160、GBZ/T300 要求开展实验室检测。检测设备的性能应满足检测方法要求，实验室环境条件应当满足仪器设备使用和检测方法要求。按资质认定批准的具体检测方法，在样品保存有效期内完成样品检测，并确保实验检测数据能够实时记录。采用适当的质量控制方法，

		确保检测结果的有效性。 (5) 出具定期检测报告 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编制定期检测报告，确保报告质量符合行业监管部门的要求，内容至少应包括：检测与评价依据、检测类别及范围、用人单位概况、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检测项目确定、现场采样与测量、检测结果分析与评价、检测结论、建议。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本项目采购合同双方盖章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服务地点为广州市。 2. 其他要求：采购人不提供住宿及办公场所、设备等。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双方盖章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	服务金额	人民币 50 万元整。
10	验收	1. 验收时间：中选供应商完成全部工作后申请整体验收。 2. 验收程序：根据采购人要求组织验收。 3.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规范。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1) 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不具备验收条件或验收不合格。 (2)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 在合同约定的验收期内仍不具备验收条件的或验收不合格的，经采购人同意可以给予中选供应商 10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进行完善和修正。在宽限期内验收合格的，不视为违约；宽限期满仍不具备验收条件的或验收不合格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按照“违约责任”处理：1) 中选供应商故意或重大过失，提供错误或不合格信息而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中选供应商有责任采取补救措施并按照实际情况赔偿采购人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同时向采购人赔偿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委托合同额；2) 中选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提交，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服务机构应返还已收取的费用并另行支付违约金。
11	结 算 方 式	1.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采购人向中选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50%作为首款。 2. 中选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选供应商结清合同余款，即 50%尾款。
12	违 约 责 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3.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3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4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采购人、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采购人、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用户需求书

注：

1. 加注“▲”的条款为重要条款，如不满足将会导致评审的严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一、 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服务期	最高限价（含税）
2025 年广州市中小微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项目	为广州市 160 间中小微企业提供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服务	1 项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00000 元

二、 项目情况

(一)项目开展的必要性

广州市中小微企业占市场主体 95%以上，中小微企业因成本压力和管理意识薄弱，普遍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率低的问题，本项目通过 采购的方式，帮助目标企业完成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促进企采购人动落实主体责任，改善工作场所职业卫生条件。

(二)项目开展地点

广州市辖区内。

三、 项目服务对象

广州市 160 间中小微企业（名单另行提供）

四、 项目工作内容

根据《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中小微型企业职业健康帮扶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卫办函（2023）230 号文件精神，结合广州市职业病危害行业分布情况，委托第三方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完成中小微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一) 职业卫生调查

开展职业卫生调查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收集用人单位相关资料。在资料收集阶段,如涉及工程技术资料用人单位无法提供,可结合职业卫生调查进行收集,包括用人单位概况；原、辅材料和产品情况；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情况；职业病防护设施设置情况；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配备情况；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及工作班制情况；用人单位最近 1 次定期检测或职业病危害评价资料等，职业卫生调查应在正常生产状况下进行。

（二）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

通过职业卫生调查、工程分析、资料分析和检测检验等方法，对用人单位生产工艺过程、生产环境、劳动过程和特殊环境中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来源、分布及其影响人员进行全面、客观和准确识别。

（三）现场采样和测量

开展现场采样和测量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制定现场采样与测量计划，准备符合采样与测量要求的仪器设备。采样和测量应在正常生产和排除人为干扰的情况下进行，应覆盖用人单位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全部工作场所和岗位，化学有害因素的采样对象(地点)及数量应符合 GBZ159 要求，物理因素测量对象(地点)及数量应符合 GBZ/T189 要求。

（四）实验室样品检测

对于化学因素样品，应按照 GBZ/T160、GBZ/T300 要求开展实验室检测。检测设备的性能应满足检测方法要求，实验室环境条件应当满足仪器设备使用和检测方法要求。按资质认定批准的具体检测方法，在样品保存有效期内完成样品检测，并确保实验检测数据能够实时记录。采用适当的质量控制方法，确保检测结果的有效性。

（五）出具定期检测报告

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编制定期检测报告，确保报告质量符合行业监管部门的要求，内容至少应包括：检测与评价依据、检测类别及范围、用人单位概况、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检测项目确定、现场采样与测量、检测结果分析与评价、检测结论、建议。

五、 响应供应商要求

参与采购的供应商，需取得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批准的业务范围包含：第一类：1、采矿业；2、化工、石化及医药；3、冶金、建材；4、机械制造、电力、纺织、建筑和交通运输等行业。

六、 项目服务量化指标

服务对象	项目服务内容	评估指标量化
广州市 160 间中小微企业	为广州市 160 间中小微企业提供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服务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完成率 100%

七、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一）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0%作为首款。

(二) 成交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人结清合同余款，即 50%尾款。

(三) 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 合同；
2.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3. 成交通知书。

(四) 开票资料

单位名称：广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州市卫生监督所）

社会信用代码（税号）：12440100MB1U93103L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 1 号

(五)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的付款时间以财政拨付时间为准，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采购人不因此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八、 评分标准：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以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55%）	商务部分（30%）	价格部分（15%）
分值	55 分	30 分	15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权重（%）	分值（分）
—	技术部分（合计 55 分）			
(一)	需求响应情况	根据响应供应商对《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的“四、项目工作内容”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五大项）： 每有一大项工作内容的响应情况为符合的，得 3 分，满分 15 分。 备注：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为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不得分；如用户需求书中无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报价人的响应情况为准，未响应的均不得分。	15	15

(二)	服务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拟定具体服务实施方案,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实施方案的先进性、完整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 1、实施方案非常详细、合理、可行性非常强且完全满足用户项目要求或优于用户要求的,得15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合理、可行性强且基本满足用户要求的,得10分; 3、实施方案基本全面、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5分; 4、实施方案不完整、不合理的,得1分; 5、不提供不得分。	15	15
(三)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的具体可行性、详细程度方面进行评审: 1、质量保证措施最详尽、最可行、专业性强,得10分; 2、质量保证措施的较详尽、较可行、专业性一般,得6分; 3、质量保证措施的不详尽、不可行、专业性较差,得3分。 4、不提供不得分。	10	10
(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团队专业能力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备情况(是否成立专人小组,分工情况、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承诺等因素)进行横向比较: 1、人员配备合理、职责分工明确,能很好的满足项目实际需要,且拟派25名以上(含25名)通过考核评估的职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以广东省职业卫生质量控制平台登记可查的人员名单为准),其中包括3名以上(含3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专家,得15分; 2、人员配备、职责分工较合理,满足项目实际需要,且拟派20名以上(含20名)通过考核评估的职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以广东省职业卫生质量控制平台登记	15	15

		可查的人员名单为准），其中包括 2 名以上（含 2 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专家，得 10 分； 3、人员配备、职责分工合理，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要，且拟派 10 名以上（含 10 名）通过考核评估的职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以广东省职业卫生质量控制平台登记可查的人员名单为准），其中包括 1 名以上（含 1 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专家，得 5 分； 4、人员配备、职责分工较差，不能很好满足项目实际需要，且拟派 5 名以上（含 5 名）通过考核评估的职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以广东省职业卫生质量控制平台登记可查的人员名单为准），其中包括 1 名以上（含 1 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专家，得 1 分。 5、不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提供服务团队人员清单、广东省职业卫生质量控制平台机构人员名单截图、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二	商务部分（合计 30 分）			
(一)	同类项目业绩	供应商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 采购类职业卫生服务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7 分。提供《自 2023 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详见附件。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关键页包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双方签字盖章页及合同签订日期内容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7	7
(二)	用户评价	上述《同类项目业绩》有效业绩中，供应商提供用户评价材料，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1)评价材料必须加盖采购人公章或其单位内部职能章；(2)评价材料必须达到 90 分及以上或带有“满意”或“好评”或“优秀”或相当于类似评价，同一个用户	5	5

		单位只计算一次，不得重复计算；(3)评价材料必须与同类项目业绩相对应，否则不得分。		
(三)	供应商实力	供应商近三年（2022-2024）参加广东省职业卫生技术质量控制中心举办的室间比对活动，取得合格及以上的成绩，其中： 1、连续三年取得合格及以上成绩，得 10 分； 2、有 2 年取得合格及以上成绩，得 6 分； 3、有 1 年取得合格及以上成绩，得 3 分； 4、无合格成绩或其他不得分。 注：提供室间比对证书扫描件，包括定量和定性项目证书。	10	10
(四)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	对在项目运作中出现的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 1. 对在项目运作中出现的突发事件分析全面、各种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可行性高，得 8 分； 2. 对在项目运作中出现的突发事件分析较为全面、各种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具有一定的科学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 5 分； 3. 对在项目运作中出现的突发事件分析不全面、各种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欠缺合理性、可行性，得 2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8	8
三	价格部分（合计 15 分）			
(一)	报价得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综合评审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 / 最后报价)×100×价格权重 备注： 1. 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平台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	15	15

		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取消其继续参与评审的资格。		
合计			100%	100 分

响应文件附件

响应文件封面参考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2025 年广州市中小微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项目

供应商名称：

联系人：

供应商地址：

报名报价响应文件目录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报名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公司，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页-（ ）页
2.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第二十二条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评。	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第（ ）页-（ ）页
3.	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批准的业务范围包含：第一类：1、采矿业；2、化工、石化及医药；3、冶金、建材；4、机械制造、电力、纺织、建筑和交通运输等行业。	提供《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附件》（批准的检测能力范围）复印件。	第（ ）页-（ ）页
价格评审自查表			
序号	文件要求	证明文件	
1.	报价表	第（ ）页	

技术、商务评审目录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技术评审			
1.	需求响应情况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第（ ）页-（ ）页
2.	服务实施方案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第（ ）页-（ ）页
3.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第（ ）页-（ ）页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团队专业能力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第（ ）页-（ ）页
商务评审			
5.	同类项目业绩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第（ ）页-（ ）页
6.	用户评价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第（ ）页-（ ）页
7.	供应商实力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第（ ）页-（ ）页
8.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第（ ）页-（ ）页

以上内容与用户需求的综合评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内容为准。

报价表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报价（元）	备注
2025 年广州市中小微企业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项目	为广州市 160 间中小微企业 提供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服 务	1 项		
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费用				

注：

- 1. 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须为 PDF 文件，提供其他格式的响应文件，均视为无效响应。
- 2. 单价报价若有小数，最多只可以保留 2 位小数（即精确到分），否则，供应商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3.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填写，不得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报价表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 4.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均为含税价；
- 5. 平台上报价与报价表合计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合计（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为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广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州市卫生监督所）

关于贵公司发布 2025 年广州市中小微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项目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综合评审，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具有本次采购项目服务能力。

三、本公司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信誉良好、售后维护服务好，并且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四、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五、本公司在本项目中不转包、分包且不联合参评。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

- （1）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 （2）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参评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自 2023 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用户/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备注：根据零散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料。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